

(上接B350版)

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募集资金,适用新规;实施后发行取得募集资金,适用旧规。因此,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条例》修订说明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新旧规则衔接的相关规定。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项目投资并延期事项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金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战略规划,结合行业与市场发展前景,为了满足市场、产能、研发投入以及下游领域的需求,建设高标准先进制造基地“厂房”项目,公司增加了研发投入,提高了产品的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管理水平,同时,受到近年来人工工资及材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需要增加建设支出,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6,356.00万元用于“厂房”建设项目增加投入。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差额

1.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金额的必要性
(1)突破现有产能瓶颈,满足抗疟病毒疫苗产品市场需求
公司已在上海抗疟病毒疫苗产品包肠热疫苗二期系列、马疫布氏疫苗球苗和抗疟狂犬病毒疫苗。

(2)支撑在研产品产业化,构建多元化产品管线
公司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完善研发体系,努力提升产品管线,布局了抗疟病毒疫苗、抗疟病毒疫苗、鼠痘病毒疫苗、抗疟病毒疫苗等研发项目,努力提升产品管线,布局了抗疟病毒疫苗、抗疟病毒疫苗、鼠痘病毒疫苗、抗疟病毒疫苗等研发项目。

(三)本次募项目延期的相关情况
根据项目目前实施进展情况,在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将“厂房”扩建项目延期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延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表
项目名称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日期 延期后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日期

注: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项目“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6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自募资金到位以来,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规划,有序推进募项目实施,确保募项目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当前生物医药行业技术迭代迅速,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要求不断提高,公司为贴合前沿技术趋势,满足未来市场需求,优化项目设计方案,提升产品质量,前期规划建设进度,在客观上增长了项目实施周期。

(五)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项目投资并延期事项对公司影响和风险提示
2025年度募项目延期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基于公司当前所处经营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所做的审慎决策,实施后公司产能扩充,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匹配公司战略与业务推进节奏,符合公司长期规划及长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项目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五、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对募项目“厂房”扩建项目“增加投资并延期,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66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3,918.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883.2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23,034.7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4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由国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6319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4日

注:发行费用总额10,883.27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支付金额601.51万元,自有资金支付的印花税193.63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的金额为1,265.68万元。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的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户管理,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以便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并同保荐机构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利益的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表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4日

注:合计账户与账面总额不符,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2.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募集资金专户与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之间进行置换。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312.19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项目投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募集资金专户与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之间进行置换。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312.19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度利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票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4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4日

注:以上比例按照:合计数/募集资金与各项余额相加之和和在账面之和计算,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国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简称:赛伦生物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一)实施时间
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浦发银行大厦1008室召开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请投资者及时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60元(含税),不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于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7,306.5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97,790.56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273,937.59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及可供分配的利润均大于0,不存在无法支付现金分红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